

三百一十四兩九錢六分二釐

西鹽白皮場實徵窳丁六百九十三丁共辦
課銀二百九十六兩一錢零二釐

雷州府高州府所轄各三場瓊州府轄六場

國朝

白石白沙場舊額窳丁七百四十丁零三分
額徵鹽課銀六百八十五兩八錢五分一釐
三毫零四忽滴珠銀四兩八錢零九毫五絲
九忽一微二僉八沙

西鹽白皮場舊額竈丁二百四十五丁額徵
鹽課銀一百一十五兩五錢一分七釐五毫
滴珠銀八錢零八釐六毫二絲二忽五微

靈山縣舊額乾脚竈丁四百零三丁額徵鹽
課銀一百九十兩零一分五釐滴珠銀一兩
三錢三分零一毫零五忽

自順治十三年內恢復竈丁迯絕鹽課缺徵
順治十五年奉文清查

白石白沙場實存竈丁一百八十丁實徵鹽

課銀一百五十八兩一錢八分八釐二毫五
絲滴珠銀一兩一錢零七釐三毫一絲七忽
七微五僉

西鹽白皮場實存窰丁一百六十四丁實徵
鹽課銀七十七兩三錢二分六釐滴珠銀五
錢四分一釐二毫八絲二忽

靈山縣實存乾脚窰丁二百三十丁實徵鹽
課銀一百零八兩四錢四分五釐二毫八絲
二忽九微滴珠銀七錢五分九釐一毫一絲

六忽九微八僉

順治十六年

白石白沙場照十五年清查現丁徵解

西鹽白皮場照十五年清查現丁徵解

靈山縣徵解課銀九兩一錢

順治十七年照十六年課銀徵解

順治十八年

白石白沙西鹽白皮場照十六年課銀徵解

靈山縣照十五年清查現存竈丁徵解

康熙元年奉遷海界竈丁移散鹽課無徵

康熙四年奉裁西鹽白皮場大使

康熙八年展界奉文設復西鹽白皮場大使

白石白沙場招復竈丁一百七十一丁徵鹽

課銀一百五十一兩一錢一分五釐七毫五

絲滴珠銀一兩零五分七釐八毫一絲零二

微五釐

西鹽白皮場招復竈丁一百一十一丁徵鹽

課銀五十二兩三錢三分六釐五毫滴珠銀

三錢六分六釐三毫五絲五忽五微

靈山縣竈丁未復鹽課無徵

康熙九年

白石白沙場招復竈丁八丁共竈丁一百七十九丁徵鹽課銀一百五十六兩七錢七分三釐七毫五絲滴珠銀一兩零九分七釐四毫一絲六忽二微五僉

西鹽白皮場招復竈丁五十二丁共竈丁一百六十三丁徵鹽課銀七十六兩八錢五分

三釐二毫九絲八忽五微六僉八沙滴珠銀
五錢三分九釐一毫八絲二忽九微三僉二
沙

靈山縣招復竈丁一百一十丁徵鹽課銀五
十一兩八錢六分五釐一毫三絲六忽五微
一僉滴珠銀三錢六分三釐零五絲五忽九
微四僉六沙

康熙十年

白石白沙場竈丁鹽課滴珠九年同

西鹽白皮場竈丁鹽課滴珠九年同

靈山縣竈丁鹽課滴珠九年同

康熙十一年

白石白沙場竈丁鹽課滴珠九年同

西鹽白皮場招復竈丁八十二丁共竈丁二百四十五丁徵鹽課銀一百一十五兩五錢一分七釐五毫滴珠銀八錢零八釐六毫二絲二忽五微

靈山縣竈丁鹽課滴珠九年同

府屬舊設白石白沙場大使一員西鹽白皮場
大使一員康熙十九年白皮場歸併白石場
今東西兩廠總歸一官專理

康熙二十年屆編審增復竈丁五丁

康熙二十三年招復竈丁七十一丁

康熙二十四年招復竈丁三十六丁

康熙二十五年招復竈丁四十四丁

康熙二十九年招復竈丁一十二丁康熙二

十六年三月內奉文每丁加增銀四分共徵